

臺南市新營區土庫國小 105 年度家庭教育推動小組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家庭教育法第 12 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加強學校與家庭之聯繫，激發家長關心子女教育，增進家庭教育效果。
- (二) 提升家長親職教育知能，培養良好親子關係，促進終身學習型環境。
- (三) 結合學校與社區資源，推展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，建立和諧樂利社會。

三、實施原則：

- (一) 團隊合作：學校家庭教育工作由校長督導，教導處主持規畫，相關單位協同辦理，
全校教職員工共同參與。
- (二) 適性發展：採取多樣化、生活化、趣味化的活動方式，因應不同年段與不同需求
之家庭教育主題。
- (三) 善用資源：統整家長委員會、相關政府機構與社會福利機構等資源，全力推動家
庭教育工作。
- (四) 加強宣導：加強宣導家庭教育議題，並配合海報張貼、電話聯繫、書面通知、電
子媒體等方式進行。

四、實施項目：

- (一) 成立家庭教育工作小組，擬定相關實施計畫，落實推動學校家庭教育工作。

- (二) 辦理親師座談會，增進親師互動，協助家庭教育概念成長。
- (三) 辦理親職教育講座，融入各項生活議題，增進家庭之教育功能。
- (四) 設計家庭教育課程，運用相關家庭教育輔助教材與視聽媒體，宣導家庭教育觀念。
- (五) 結合各項節慶活動，辦理相關親職活動、邀請家長參與學生學習成果展演，了解學子之學校學習狀況。
- (六) 利用會議時間及週三進修，討論家庭教育之相關議題，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相關概念之成長與運用。
- (七) 發揮家長委員會與社區組織之合作功能，建立學校與社區之良好關係，營造溫馨融洽之社區氣氛。

五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 落實家庭教育課程，規劃完善教材教法，強化家庭教育之成效。
- (二) 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素養知能，建立家長學生正確家庭教育觀念。
- (三) 暢通學校、家長及社區溝通管道，協同合作促進家庭教育效能。

六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